

2025年政法同堂培训

来安县2025年政法同堂培训

主办单位：中共来安县委政法委
承办单位：来安县人民检察院

承办来安县2025年政法同堂培训

赤胆忠心擎利剑 检徽闪耀护安澜

——来安县人民检察院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纪实

李俊 王卓

法治天下，检察为公。半载砥砺，法治力量在这里凝聚；初心如磐，为民情怀在这里彰显。卷宗页页，记录着守护公正的坚定步履；表彰声声，铭刻着履职尽责的赤诚初心。从优化营商环境到守护绿水青山，从维护特殊群体权益到推动区域协同治理，来安县人民检察院正以实干为笔、以担当为墨，书写着新时代法律监督的崭新篇章。

2025年上半年，来安县检察院紧紧围绕发展大局，聚焦法律监督主责主业，以“高质量办好每一个案件”为引领，在服务发展、保障民生、维护公正中彰显检察担当，先后荣获来安县高质量发展突出贡献奖、全市基层检察院先进集体等称号，4名干警获市级以上表彰奖励，1篇案例入选长三角法治案例，交出了一份有力度、有温度、有厚度的履职答卷。

法治护航，服务大局 发展动能更强劲

高质量发展的进程中，检察力量如何精准发力？答案写在“益企为来”的品牌中，写在“企业家约见检察长”的创新里。来安县检察院不仅严惩破坏市场经济秩序犯罪，更以“府检联动”打通服务企业“最后一公里”。苏皖检察禁毒协议的签订，检察履职触角的不延不断，法治正成为区域发展最可靠的保障。



联合南京市浦口区检察院调研公益诉讼工作

全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批准逮捕各类刑事犯罪71人，提起公诉142人。聚焦群众身边案件，依法起诉“盗抢骗”“黄赌毒”等犯罪51件71人，人民群众安全感持续提升。严惩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领域犯罪活动，依法起诉非法采矿犯罪4件7人，同比均呈上升趋势，有力打击了矿山盗采的嚣张气焰。积极参与反腐败斗争，受理监委移送职务犯罪案件7件7人。依法出庭公诉指控了原县自规局2起涉嫌受贿罪、滥用职权罪案，净化了政治生态。

努力优化法治营商环境。聚焦优化“来·安心”营商环境，着力打造“益企为来”工作品牌，以法治之力提振企业信心。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依法起诉破坏市场经济秩序犯罪13人，市场环境得到有效改善。畅通会商与反馈渠道，以“府检联动”领导小组名义制定《来安县企业家约见检察长+局长（行政机关负责人）工作办法（试行）》，做到“企业有诉求，检察有答复，政府促落实”。上半年，企业家约见检察长12人次，帮助解决问题3个。坚持市场主体司法需求导向，健全定点联系和帮扶机制，院领导先后走访调研企业13次，“面对面”开展普法宣传，征询意见20余次。

倾力推进区域检察协作。依托驻汉河镇检察室和雷官镇池杉湖湿地公园跨区域生态保护联合工作站，谋划组建两个区域检察官办公室，实现检力下沉，为跨省周边区域党委、政府当好法治参谋助手。以该县“宁滁·汉河法务部”建设为契机，与南京市江宁区检察院签署《跨区域检察办案协作区建设协议》，并逐步延伸至南京市鼓楼区、浦口区、六合区等地检察机关，不断提升跨区域检察辐射影响力。上半年，围绕南京北站开工建设之际，该院与浦口区检察院签署《滁河流域倾倒固体废物治理的跨省区划协作机制》，共同做好源头防范；联合南京市浦口区检察院、马鞍山市和县检察院就加强苏皖跨界检察禁毒协作工作签订司法协作协议，凝聚检察共识。

枝叶关情，司法为民 民生答卷更温暖

司法，不仅是惩恶扬善的利器，更是守护千家万户灯火、照拂个体冷暖的暖阳。为人民司法，让人民满意是一切检察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一直以来，来安检察院坚持以人为本，切实做好特殊群体司法保护，主动回应特殊群体急难愁盼。

做实民生领域司法保障。深入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妥善处理群众来信来访29件，同比下降66%，有效推动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化解在萌芽。指导相关属地政府依法处置信访隐患和苗头性问题四处。根据上级要求，积极选派2名优秀干警常态化入驻综治中心，充分发挥检察服务窗口作用。以最严标准筑牢食品药品安全法治屏障，依法起诉食品药品安全领域违法犯罪5人，提起公诉附带民事公益诉讼3件，诉请惩罚性赔偿近3万余元；办理了督促整治违规超量开具精神类管制药品行政公益诉讼案，推动相关部门在全县范围内开展医疗药品行业专项整治。



开展“加强刑拘执行监督，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主题检察宣传周活动

维护特殊群体合法权益。聚焦特殊人群指定法律援助权利保障，积极向县司法局协调法律援助15人，助力案件快办快结。持续开展守护“半边天”“夕阳红”专项监督保护，“零容忍”打击侵害妇女合法权益犯罪嫌疑人40人，依法起诉侵害老年人合法权益犯罪嫌疑人16人，以法治力量推动特殊群体权益保障落到实处。扎实开展根治欠薪专项行动，严惩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犯罪嫌疑人1人，办理支持起诉17件，帮助农民工追讨“辛苦钱”。努力擦亮“温暖控申”工作品牌，办理司法救助案件5件，拟发放司法救助金7万余元。全力捍卫英烈荣光，开展烈士纪念馆管理“回头看”专项行动，确保烈士纪念馆得到规范修缮。

护航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始终保持高压态势，严惩侵害未成年人犯罪，批捕4人，起诉8人，为2名未成年被害人提供心理疏导和生活帮扶。严格落实每案必查，督促相关单位对3名未履行强制报告义务的职工作出处理。对未成年人犯罪坚持惩戒和帮教并举，联合县文旅局、县公安局等部门开展娱乐场所专项整治。紧盯开学季、寒暑假等关键节点，开展普法活动6场，进一步提高未成年人法治观念和法律意识。

来安检察人用行动诠释这份力量：他们是“半边天”的守护者，严厉打击侵害妇女权益犯罪；他们是农民工的“撑腰人”，全力追讨欠薪；他们是公共利益的“代言人”，筑牢食药安全防线。司法救助、公益诉讼、支持起诉……每一件案件的处理，都是检察温度最真实的传递。

精准监督，守护公正 法治底色更鲜明

监督立案，守护的是程序正义；纠正违法，捍卫的是实体公正；精准抗诉，维护的是司法权威。

来安县检察院构建起全方位监督格局：刑事检察持续深化，民事行政监督不断强化，公益诉讼更加精准。从侦查环节的提前介入，到行政违法的检察建议；从生态环境保护，到历史文化遗址保护，检察监督正在成为公平正义最坚实的屏障。

刑事检察监督不断深化。深入推进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机制实质化运行，监督公安机关立案1件、撤案8件，维护了公民的合法权益。有效发挥审前过滤把关作用，提前介入，引导侦查取证13件，书面纠正侦查违法行为6件，纠正漏捕、漏诉4人。依法适用轻案快办机制，组建道交类（道路和交通）案件办案团队（含危险驾驶罪、交通肇事罪），起诉道路交通领域犯罪33件35人，切实保障了城市公共安全。强化刑事执行监督，制发纠正违法通知书15件，书面纠正漏管3件、脱管10件，确保刑事执行活动依法、规范进行。

民事行政检察监督持续强化。全面贯彻《民法典》，依法履行民事诉讼监督职责，对认为确有错误的民事裁判提请市院抗诉1件，对民事执行活动违法情形提出检察建议16件。积极助力法治政府建设，向行政机关制发检察建议10件，促进全县依法行政更加规范。扎实推进刑行衔接工作，以“府检联动”领导小组名义制定《来安县刑行衔接工作办法（试行）》，界定刑行衔接工作中行政机关的权利和义务。



召开2025年第一次“府检”联动会议

公益诉讼检察监督更加精准。努力当好公共利益“代言人”，人大常委会专题调研该院公益诉讼工作，并开展座谈交流。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探索“刑事追责+生态赔偿”模式，目前就半塔“6·29”爆燃事件的善后处置及生态修复与半塔镇政府进行会商，推动公益诉讼工作成果转化

为生态环境修复实效。开展“守护徽风皖韵助力文旅融合”专项活动，联合县文旅局摸排县内文物保护单位详情，针对存在问题向行政单位制发检察建议，合力保护好历史文化遗产。聚焦机动车维修拆解领域，利用法律监督模型排查案件线索，向行政部门制发公益诉讼检察建议2件。

铸魂赋能，锻造铁军 队伍根基更坚实

“打铁还须自身硬”，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的检察铁军，是履行使命的根本保障。

以政治建检永葆忠诚本色。扎实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认真落实“第一议题”，持续推动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走深走实，以集中研学、主题宣讲、领导干部上党课等方式，开展活动25次，在学思践悟中筑牢政治忠诚。压实意识形态责任制，党组定期分析研判，筑牢意识形态安全防线。一体推进党建和业务深度融合，打造“党建+安心护益”工作品牌，以“党建红”引领“检察蓝”。



组织党员干警开展“七一”党建活动

以人才建设夯实队伍根基。组织2名年轻干警前往县政府办跟班学习，以实战实训检验培养成效。深化检校共建，与西南政法大学签订《共建教学科研实践基地协议书》。聚焦素质能力提升，结合理论研究、信息宣传、典型案例打造等举措，开展活动15次，助力青年干警快速成长。借助“外脑”提升检察办案质效，聘请市场监管、环境保护等14家行政机关23名专业技术人才担任特邀检察官助理，做到全县主要行政机关全覆盖。特邀检察官助理参与检察业务条线办案全覆盖。相关工作经验得到市院肯定表扬。

以作风建设强化正风塑形。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对新任干部、关键岗位人员开展廉政谈话5人次，常态化开展警示教育6次。全面准确落实司法责任制，严格执行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主动接受人大依法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邀请代表、委员参与案件公开听证、检察开放日等活动30余人次，确保检察权公正廉洁规范运行。

殷殷初心如磐，时代答卷常新。在伟大征程上，来安县检察院将继续以法治之力、服务大局、保障民生，把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变为一件件实事好事，以检察能动履职为法治社会建设，贡献检察力量，展现检察智慧，体现检察担当。